



CAPITAL ESTATE LIMITED

冠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

公佈

冠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獲資本策略投資有限公司(其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63%權益之主要股東)知會，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其與Supervalue Holdings Limited訂立協議，出售其於本公司之859,864,000股股份(「銷售股份」)，即其於本公司之全部權益(「出售事項」)，代價約為40,41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本公司謹向公眾提供出售事項之資料。

本公司獲資本策略投資有限公司(其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63%權益之主要股東)知會，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其與Supervalue Holdings Limited(「Supervalue」)訂立協議，出售其於本公司之859,864,000股股份(「銷售股份」)，即其於本公司之全部權益(「出售事項」)，代價約為40,41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完成。

出售事項完成後，Supervalue成為持有本公司約17.63%權益之主要股東。Supervalue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持有上述本公司股權權益。

朱耀銘拿督及周厚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起生效。朱耀銘拿督及周厚文先生均確認並無與董事會不和，亦無對本公司之申索。概無須本公司董事會注意之其他事項。朱年耀先生(「朱年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主席，由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起生效。

以下為朱年耀先生之簡歷：

朱年耀先生，48歲，於香港電子業有逾25年營商及管理經驗，曾任某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電子產品之海外上市公司之董事及股東。過往五年，彼專注於澳門之物業投資及發展。朱年耀先生曾為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有限公司之一九九四年得獎者會員，及為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度東華三院總理。

朱年耀先生為Supervalue之唯一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除銷售股份外，於本公佈日期，朱年耀先生並無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朱年耀先生將在任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重選連任。朱年耀先生目前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Supervalue已向本公司表示，其無意注入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資產或業務。Supervalue之意向乃持有本公司之銷售股份作長期投資，Supervalue亦有意維持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之上市地位。倘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性質有任何變動或對本公司資產或業務有任何注入或出售，本公司定必遵照上市規則發表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冠中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馬慧敏

香港，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朱年耀先生、吳啟民先生及馬慧敏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而繆希先生、冼志輝先生及吳育儀小姐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